

山东省济宁市教育局

济宁市教育局 关于转发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教育 APP 违规收费问题排查整治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育和体育局，济宁高新区发展软环境保障局，北湖度假区、经济开发区教育分局，市直各学校：

现将《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教育 APP 违规收费问题排查整治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转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要求，请一并贯彻落实。

一、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

各县（市、区）、市直各学校要高度重视教育 APP 违规收费问题排查整治工作，切实加强对排查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确保排查整治工作落到实处。

二、全面排查，严格自查自纠

各县（市、区）要按照《通知》要求，迅速行动，组织辖区内所有中小学校对教育 APP 违规收费问题进行全面排查，对于发现的问题，要立即进行整改，切实做到自查自纠、立行立改。

三、加强监管，建立长效机制

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对教育 APP 的日常监管，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定期开展排查整治工作，防止问题反弹。要畅通投诉举报渠道，收到本通知当日，在县（市、

区)教育部门门户网站公布信访举报电话和信箱,及时受理学生和家长的投诉举报,对于涉及违规收费等问题的投诉,认真调查核实,并及时处理。

市教育局将联合市场监管部门,对各县(市、区)、市直各学校的排查整治工作进行督导检查,对本次排查不彻底、整治不到位,工作中玩忽职守、不作为的部门和负责人将从严追责问责。各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要加强对辖区内各中小学校的监管力度,本次排查整治结束后,如再出现类似违规收费问题,市教育局将把违规收费问题线索以及县(市、区)级教育部门相关人员不作为问题一并移交有关部门依法依规严肃处理。

四、其他要求

各县(市、区)要结合实际制定工作方案,建立问题台账,制定整改措施,全面完成排查整治任务。各县(市、区)要于**3月31日**前将排查整治工作方案、问题台账及相关进展情况报送市教育局。

联系人:罗君 电话:2314092

邮箱:jjjcw@ji.shandong.cn

附件:《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教育 APP 违规收费问题
排查整治的通知》

济宁市教育局

2024年3月20日

山东省教育厅

鲁教财函〔2024〕17号

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教育 APP 违规收费问题 排查整治的通知

各市教育（教体）局：

日前，“问政山东”栏目曝光烟台招远市两所学校教师使用第三方教育 APP 布置作业，变相强制学生购买增值 VIP 服务等违规收费问题。为坚决杜绝此类问题发生，进一步规范教育收费行为，再次对以教育 APP 等信息化教学为名乱收费行为进行全面排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排查工作

各级教育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坚守人民至上的价值立场，守住底线、突出重点，从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全面深入开展排查整治工作，减轻学生负担、净化教育生态，回应人民对更好更公平教育的期待，为教育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二、排查内容

全面深入排查中小学校以各种方式诱导、强制或者变相强制

学生购买教育 APP、教辅软件、教学终端设备、网络培训课程以及幼儿园付费观看监控视频等行为。包括学校直接组织或者以家委会和家长代表等方式组织，以及教师擅自实施的上述违规行为都要全面排查到位。

三、工作安排

各市教育部门要结合各地实际制定工作方案，3 月 20 日前全面启动排查整治工作，并于当日在市、县（市、区）教育部门门户网站公布信访举报电话和信箱；3 月 30 日前，要全面完成排查任务，并建立问题台账、制定整改措施；4 月 10 日前，完成整改任务，并将排查工作中发现的违规问题线索及退费整改、责任追究、建章立制等情况由市级汇总后报送省教育厅。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市要切实加强对教育 APP 违规收费问题排查整治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排查整治工作专班，明确 1 名分管局领导牵头，指定 1 个中层部门具体负责、相关中层部门配合，分管局领导及具体负责的中层部门主要负责人为排查整治责任人，全面负责此次专项整治工作。

（二）加强部门协同。各市要结合《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全省教育收费专项整治的通知》（鲁市监竞争字〔2024〕37 号）要求，加强同市场监管部门的联动，适时联合开展抽查检查，积

极主动查准、找实中小学校教育 APP 违规收费问题，不走过场、不务虚功，即查即改，狠抓落实，确保高标准高质量按时完成。

（三）加强责任追究。对本次排查中发现的问题，要严肃追究有关责任人责任。对本次排查不彻底、整治不到位，工作中玩忽职守、不作为的部门和负责人将从严追责问责。本次排查整治结束后，如再出现类似违规收费情况，我厅将把违规收费问题线索以及市、县（市、区）级教育部门相关人员不作为问题一并移交有关部门处理。

联系人：赵媛，联系电话：0531—51793723，邮箱：
zhaoyuan@shandong.cn。

山东省教育厅

2024 年 3 月 18 日